

安徽省教育厅

皖教秘人〔2019〕41号

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9年百千万人才工程 国家级人选选拔推荐工作的通知

厅属高校、中专学校，厅直属事业单位：

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《关于开展2019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选拔工作的通知》（人社厅函〔2019〕49号）和《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2019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选拔推荐工作的通知》（皖人社秘〔2019〕94号）精神，现就厅属学校（单位）选拔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选拔推荐重点

各校（单位）选拔工作要紧紧围绕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，突出联系培养，重点推荐在核心技术开发、关键工程项目、成果转化推广、国际市场竞争等环节中发挥重要作用的创新人才和团队，进一步聚焦“高精尖缺”人才、聚焦“人工智能”等重点领域、聚焦打赢脱贫攻坚战等重中之重战略。要聚焦重点，从“上脖子”

的关键核心技术、重大基础科学研究领域推荐人选。

二、选拔推荐条件

推荐选拔人选应热爱祖国，遵纪守法，坚持科学精神，恪守职业道德，潜心一线科研工作，一般应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年龄在50岁以下（1969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，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：

（一）学术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，具有创新思维，能够引领原创性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的研究和关键领域攻关。

（二）潜心基础研究，揭示自然规律和社会发展规律，能够提出新见解、新原理、新方法、新技术。

三、报送材料和要求

(一) 申报人员登录北京东方智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网站

“最美工匠”提名申报系统。

1. 申报条件材料

1. 申报对象等。在2015年“千万人才工程”国家级人选推荐人选推荐申报公告(京人社发〔2015〕12号)中,申报对象为:“在北京市从事生产、技术、管理和服务工作的具有本市户籍的专业技术人员、技能人才和工匠。”

2. 申报材料内容。申报人员需提交申报信息、申报申报表、申报电子数据文件,由人社部“千万人才工程”信息征集系统生成,文件后缀名为“.MP4”。

3. 附件材料。申报人员填写内容时须同时上传相应的纸质证明材料(加盖申报单位或主管部门公章)复印件(包括职称证明、学历证明、获奖证书、项目任务书、专利证书等)。

附件1和附件2需汇总装订成册一份,并报送PDF电子版;附件3需报送电子版,另外还需单独报送2015年申报公告发布

以来,申报人员在本市范围内公开发表的论文、著作、专利、技术成果

或正式行文的推荐报告各一份(不装订成册)。

作假或电子数据与书面材料不一致的，取消候选人入选资格，并记入专业技术人员征信共享平台。涉密推荐材料需进行脱密处理。

（四）各校（单位）请于2019年4月22日前将以上材料报送省教育厅人事处，同时发送电子版材料至邮箱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周源，赵可彬；

联系电话：0551-62831869，62815231；

电子邮箱：zhyuan@ahedu.gov.cn

附件：2019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推荐人选情况
汇总表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